

证券代码：603711

证券简称：香飘飘

公告编号：2020-011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监事会于同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出具的会议决议：全体与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张丽萍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张丽萍女士的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按照《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张丽萍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商钢明先生、俞琦密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3月5日

附件：

张丽萍女士简历

张丽萍，女，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曾任职于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品牌主管、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共关系部部长、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媒体公关部部长。2018年12月起，担任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关传讯副总监，负责企业公共关系和品牌传播工作。

张丽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丽萍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